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agonit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叁龍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叁龍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3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及分別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民豐證券有限公司(「包銷商」)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就供股(定義見下文第(b)段)所訂立包銷協議(「包銷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經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經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所修訂)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 (b) 批准根據就供股寄發予本公司股份持有人(「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的通函(「通函」)(註有「B」字樣之通函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經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及本公司董事可能釐定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以向股東供股方式按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可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1.00港元之價格將不少於105,974,992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且不多於106,084,914股股份(「供股股份」)發行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五日(或包銷商與本公司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供股」)(惟倘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地址為香港境外，而董事根據法律顧問所提供之

法律意見認為，鑑於當地法律之法例限制或當地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拒絕向該等股東（「不合資格股東」）提呈供股股份屬必要或恰當者則除外），惟(i)不會發行供股股份予不合資格股東，惟倘在扣除開支後有淨溢價，且可出售有關權益，則會將原來發行予不合資格股東之供股股份出售，而每筆出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銷售開支後）若逾100港元，則按不合資格股東各自的股權比例支付予不合資格股東，若不足100港元，則撥歸本公司所有；及(ii)倘並未按上文(i)所述出售供股股份，該等供股股份連同任何暫定配發但不獲接納之供股股份可以額外供股股份申請表格申請；及

- (c)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按通函所載條款發行及配發供股股份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簽署及執行所有進一步文件，以及進行本公司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合、合宜或權宜之行動，以落實執行包銷協議及／或補充協議及／或供股及所涉任何交易。」

此致

承董事會命
叁龍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陳美思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馬寶道28號
華匯中心
11樓1101室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時，可由股東親身或由委任代表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公司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委任代表代其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以書面作出，並經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受權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有關文據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受權人或經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3.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之核證副本，須於名列該份文據之人士擬投票之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否則委任代表之文據即告無效。交回委任代表之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所舉行的大會並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據視為已撤銷。
4.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只會接受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的投票，恕不接受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依照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王彥宸先生(主席)

Gary Drew Douglas(董事總經理)

韓力先生

陳美思女士

林叔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育麟先生

廖廣生先生

林聞深先生

何德芬先生